

沁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和依据

序号	行政检查事项名称	检查依据
01	对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p>《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并负责对依法设立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公安机关负责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信息网络安全、治安及消防安全的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登记注册和营业执照的管理，并依法查处无照经营活动；电信管理等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照本条例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分别实施有关监督管理。</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八条：学校、幼儿园周边不得设置营业性娱乐场所、酒吧、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的场所。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酒吧、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场所的经营者，不得允许未成年人进入；游艺娱乐场所设置的电子游戏设备，除国家法定节假日外，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经营者应当在显著位置设置未成年人禁入、限入标志；对难以判明是否是未成年人的，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p>

02	对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p>《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负责对娱乐场所日常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公安部门负责对娱乐场所消防、治安状况的监督管理。</p> <p>《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负责所在地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监管，负责娱乐场所提供的文化产品的内容监管，负责指导所在地娱乐场所行业协会工作。</p> <p>《游戏游艺设备管理办法》第八条: 地方县级以上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负责对本辖区游戏游艺设备的监督管理。</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八条: 学校、幼儿园周边不得设置营业性娱乐场所、酒吧、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的场所。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酒吧、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场所的经营者，不得允许未成年人进入；游艺娱乐场所设置的电子游戏设备，除国家法定节假日外，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经营者应当在显著位置设置未成年人禁入、限入标志；对难以判明是否是未成年人的，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p>
03	对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检查	<p>《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五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营业性演出的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营业性演出的监督管理工作。</p>
04	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广播电视台管理	<p>《广播电影电视管理条例》第五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广播电影电视行政管理工作的部门或者机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广播电影电视管理工作。</p> <p>《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第十条: 违反本规定，擅自安装和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由广播电影电视行政部门没收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对个人可以并处5000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以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p>

05	对出版物发行活动的监督管理	<p>《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七条：国家著作权主管部门负责全国的著作权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主管著作权的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著作权管理工作。</p> <p>《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第四条：省级以下各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出版物发行活动的监督管理。制定出版物行业发展规划须经科学论证，遵循合法公正、符合实际、促进发展的原则。</p> <p>《出版管理条例》第六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出版管理的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出版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出版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p>
06	对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p>《印刷业管理条例》第四条：国务院新闻出版行政部门依照本条例的规定负责印刷业的监督管理工作；其中，包装装潢印刷品的印刷经营活动由国务院授权的机构负责监督管理。国务院公安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对印刷业进行监督管理。</p> <p>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新闻出版、包装装潢印刷品的管理部门及其职责，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p>
07	对从事电影放映活动的行政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第八条：国务院电影主管部门负责全国的电影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电影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电影工作。</p>
08	对从事旅游经营行为实施监督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旅游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依照本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旅游市场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旅游主管部门、有关主管部门和市场监督管理、交通等执法部门对相关旅游经营行为实施监督检查。</p>

09	对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的行政检查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艺术品经营活动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或者依法授权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对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违法行为实施处罚。
10	对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的行政检查	《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第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互联网文化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11	对文物保护实施监督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九条: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文物保护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文物保护实施监督管理。
12	对从事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活动的行政检查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第五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在本行政区域内贯彻执行国家关于艺术考级的政策、法规,监督检查艺术考级活动。